

固原市 教育体育局文件

固教体发〔2020〕88号

关于印发《固原市教育体育局关于落实自治区 2020年对市、县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 评价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市直各学校（院、园），局机关各科室（中心）：

现将《固原市教育体育局关于落实自治区2020年对市、县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工作的实施方案》印发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固原市教育体育局关于落实自治区 2020 年 对市、县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工作的 实施方案

根据《自治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关于 2020 年组织对市县级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进行评价的通知》（宁政教督办〔2020〕9 号）要求，自治区教育督导委员会将对我市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情况进行评价，为切实做好迎评工作，确保圆满完成任务，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贯彻落实全国和全区教育大会精神，全面落实依法治教、依法治校要求，始终坚持以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为中心，把自治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对我市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工作作为提高全市教育公共服务能力、提高各级各类学校教育教学质量、加强教育监管的重要举措，切实提高教育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的现代化水平。

二、评价内容

固原市人民政府 2018 年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发现问题整改落实情况，主要包括教育经费投入有待加强、大班额问题未完全消除、教师待遇未完全落实到位、民办教育管理需进一步加强、教育督導體制机制不健全 5 个方面。2019 年履行教育职责情况和 2020 年相关重点工作推进情况，主要包括全面加强党对教育系统的领导和教育系统党的建设，统筹做好教育系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and 推进教育改革发展工作，教育经费投入“两个只增

不减”落实情况，中小学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落实情况、特岗教师社会保险缴纳情况及中小学教师减负情况，城镇小区配套幼儿园治理工作，消除大班额工作，义务教育有保障和优质均衡发展工作，“互联网+教育”示范区建设，校园安全工作，加强教育督导机构建设、开展教育督导工作情况 10 项内容。自查自评和迎接评价工作情况

三、工作安排

（一）自查自评阶段（8 月 10 日-8 月 20 日）

局机关各科室（中心）按照《2020 年对市县级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重点及标准》和《固原市教育体育局迎接自治区 2020 年对固原市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任务分工》（附件）要求，对 2019 年履行教育职责情况和 2020 年相关重点工作逐项进行自查自评。自查自评主要有三项工作，一是根据评分指标体系对负责工作进行自评打分，并注明失分点；二是坚持问题导向，形成自查报告（主要包括自查自评基本情况、评价重点落实情况及好的特点做法、存在问题、改进措施，字数不超过 1000 字），于 8 月 20 日同自评打分表（附件）一起汇总到教育督导科；三是整理相关佐证材料（主要包括本级文件通知、会议活动、经验做法、工作图片等），于 8 月 18 日前将电子版拷贝到教育督导科，相关佐证材料要求注明第几大项的第几小项，如“四-1”。

（二）网上评价（9 月）

采用“互联网+评价”的方式，由自治区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聘请区内外督学专家，依托宁夏教育督导评估监测系

统平台，根据各单位上传的自评报告和佐证材料，对各市、县(区)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情况进行网上评价，逐市逐县列出问题清单，形成网评报告。

(三) 迎接检查阶段(10月)

10月，自治区将聘请区内外专家督学，组成实地督导核查组，选取2个地级市进行为期15天的实地核查。具体方式包括召开政府见面会、查验档案资料、下发调查问卷、核查相应责任部门、组织重点人员座谈、现场抽查考核、深入学校(幼儿园)核查和随机访谈等。局机关各科室(中心)、市直各学校要积极应对，充分准备，按照11个方面的内容整理档案资料，以良好的精神风貌迎接自治区检查。

(四) 整改落实阶段(11月-12月)

按照自治区评价报告和反馈的问题和意见，制定整改方案，明确整改措施和时限，落实整改任务，形成整改报告，上报自治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并将整改报告在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予以公开，接受群众监督。随时做好准备，迎接自治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对我市整改情况进行“回头看”。

四、工作要求

(一) 提高站位，落实责任。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强化责任，切实把迎接评价工作作为提高政府教育公共服务能力、提高各级各类学校教育教学质量的有利契机和重要举措，进一步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加强协调、密切配合，认真做好自查自评。

(二) 明确责任，抓好落实。局机关各科室(中心)要根

据任务分工，狠抓工作落实，在限定时间内完成自查自评、档案资料收集整理工作，市直各学校配合提供相关佐证材料，加强教育教学管理，确保自治区实地督导检查时各项资料齐全、各项档案详实、各项数据客观真实、学校管理井然有序。

（三）查漏补缺，及时整改。局机关各科室（中心）、市直各学校要通过自查自评工作来发现问题、查漏补缺，强化措施、严肃整改，切实做到不留死角、不挂空挡，争取在自治区督导检查中取得优异成绩。

附件：固原市教育体育局落实自治区 2020 年对固原市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任务分工（自评打分表）

附件

固原市教育体育局落实自治区 2020 年对固原市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任务分工

评价重点	评价标准	具体内容	责任科室	得分
2018 年履行教育职责评价通报的问题整改落实情况（5 分）	1. 政府专题研究部署整改工作，制定整改方案，按要求上报整改情况报告（1 分）； 2. 通报的问题 100% 整改到位（4 分），80%（含）以上整改到位（3 分），整改率不足 80%（2 分）。	教育经费投入有待加强。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教育经费 34.79 亿元，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经费 4.4 亿元，比上年有所下降。	责任领导：张树宏 责任科室：规划财务科	
		大班额问题未完全消除。2018 年，小学 56 人及以上班级数 290 个，初中 56 人及以上班级数 209 个，普通高中大班额占比 25.28%。	责任领导：魏冠南 责任科室：教育科	
		教师待遇未完全落实到位。市本级 17 名特岗教师“五险一金”未足额缴纳，共欠 62.27 万元。	责任领导：张树宏 责任科室：教师工作科	
		民办教育管理需进一步加强。清理规范利用国家财政性经费、非闲置性国有资产举办民办学校的工作还有不足。	责任领导：张树宏 责任科室：规划财务科	
		教育督導體制机制不健全。教育督导机构变为内设科室后，相应的工作机制还需进一步完善，督导作用发挥不明显。	责任领导：杨维东 责任科室：教育督导科	

评价重点		核查方式方法	评价内容及标准	责任科室	得分
2019年履行教育职责情况和2020年相关重点工作推进情况	一、全面加强党对教育系统的领导和教育系统党的建设情况(10分)	查看党委会、政府常务会、专题会议纪要和地方制定出台的文件、方案、通知等,查看教育领导小组组成文件及日常工作过程性材料,查看意识形态责任书签订落实情况,查看校本教材审核情况,与党政领导、校长、教师谈话,深入学校核查等。	1. 地方党委、政府定期研究教育工作(2分); 2. 党委教育领导小组定期研究教育工作(1分); 3. 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学校党组织每半年向上级党组织报告1次意识形态工作、每年开展1次意识形态工作考核情况(1分); 4. 各级各类学校党组织全覆盖(2分); 5. “党政同责”“一岗双责”“监督职责”落实(1分)。	责任领导: 张国文 责任科室: 办公室	
			6. 各级各类学校学生读本、校本课程政治审核落实(1分); 7.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进”工作落实,中小学校每学期至少召开1次专题会议研究解决思政课建设突出问题落实情况(2分);	责任领导: 魏冠南 责任科室: 教科室 办公室配合提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进”工作相关内容	
	二、统筹做好教育系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推进教育改革发展工作情况(10分)	查看中央、自治区、教育厅疫情防控的通知和文件传达学习情况,查看“两案九制”制定情况,深入学校查看防疫设施设备配备使用情况、医教协同和校医配备情况、常态化防控措施落实情况。	1. 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和教育厅通知要求,地方党委和政府统筹领导、部署和指导教育系统做好疫情防控工作(1分); 2. 疫情防控意识强,方案完善,制度落实,设施设备齐备,常态化防疫措施落实(2分);	责任领导: 杨维东 责任科室: 体卫艺科	

	查看年度教育工作会议召开情况	3. 召开年度教育工作会议，稳步推进年度教育重点工作落实，做到疫情防控和教育改革发展“两手抓、两手硬”（2分）	责任领导：张国文 责任科室：办公室	
	查看在线课堂录播情况，查看学校爱国主义、创新素养和劳动教育情况，查看职业教育情况。	4. 因地制宜开展线上教育，实现“停课不停学、离校不离教”（1分）； 5. 加强爱国主义教育和中小学道德与法治（思想政治）建设，加强创新素养教育和劳动教育，建立健全“五育并举”的各级各类教育质量保障机制（2分）； 6. 落实国家和自治区“职教20条”，深化职业教育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实施职业教育“五提升工程”，稳步扩大中等职业教育规模，落实普职比大体相当规定（1分）；	责任领导：魏冠南 责任科室：教育科	
	查看学生资助、控辍保学等教育脱贫工作情况	7. 教育脱贫攻坚成效明显，西吉县最后一个摘帽县实现义务教育有保障（1分）。	责任领导：张树宏 责任科室：规划财务科 教育科配合提供控辍保学相关内容	
三、教育经费投入 “两个只增不减” 落实情况（10分）	深入市县教育、财政部门核对教育经费划拨情况，查看教育经费划拨文件、帐目，查看教育项目资金安排情况，到学校核对。	1. 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2019年比2018年增长、2020年比2019年增长，按在校学生人数平均的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比上年增长（5分）； 2. 加强政府教育经费统筹权，建立健全动态调整机制，科学管理使用教育经费，建立健全“谁使用、谁负责”的教育经费使用管理责任体系情况（2分）； 3. 动态调整普通高中学费标准，2020年市县级财政负责的普通高中每生每年700元生均公用经费划拨到位，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不低于每生每年1050元（2分）； 4. 市县（区）财政部门对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给予财政补助，按照不低于每生每年160元的指导标准划拨到位（1分）。	责任领导：张树宏 责任科室：规划财务科	

四、中小学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落实情况、特岗教师社会保险缴纳情况及中小学教师减负情况（10分）	检查国家和自治区关于开展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自查通知落实情况，深入教育、组织、人社、财政部门核对教师工资和公务员工资发放情况，组织校长、教师、特岗教师谈话了解调查等。	1. 把握政策标准和统计口径，确保2020年实现义务教育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5分）；	责任领导： 张树宏 责任科室： 教师工作科、教育科配合提供中小学校评比考核相关内容、组织人事科配合提供教师年度考核相关内容
		2. 按政策规定缴纳特岗教师社会保险（1分）；	
五、城镇小区配套幼儿园治理工作情况（10分）	查看治理方案和文件，查看党委政府研究部署纪录纪要，查看专题会议纪录纪要，实地查看移交、建设情况，核对教育统计年报，调查了解等。	3. 认真落实《关于完善校园治理体系 提高治理能力的实施意见》（宁党办〔2020〕34号）精神，全面清理整治涉及中小学校和教师的督查检查评比考核事项，确保在现有基础上减少50%以上（1分）。	责任领导： 张国文 责任科室： 组织人事科
		4. 建立健全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动态调整机制，对公务员普遍发放奖励性补贴时，同步统筹考虑义务教育教师（1分）；	
六、消除大班额工作情况（10分）	查看义务教育学校建设项目	5. 完善义务教育教师绩效工资管理分配办法（1分）；	责任领导： 张树宏 责任科室： 规划财务科
		6. 完善普通高中绩效工资管理办法，学校完善分配办法（1分）；	
五、城镇小区配套幼儿园治理工作情况（10分）	查看治理方案和文件，查看党委政府研究部署纪录纪要，查看专题会议纪录纪要，实地查看移交、建设情况，核对教育统计年报，调查了解等。	1. 成立治理领导组织，制定印发治理工作方案和相关文件，党委政府领导高度重视，相关职能部门积极合作，如期完成城镇小区配套幼儿园治理任务（5分）；	责任领导： 张树宏 责任科室： 规划财务科
		2. 2020年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达到50%以上，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占比达到80%以上（3分）；	
六、消除大班额工作情况（10分）	查看义务教育学校建设项目	3. 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85%以上（2分）。	责任领导： 魏冠南 责任科室： 教育科
		1. 新建、改扩建义务教育学校，扩大县镇教育资源（3分）；	
六、消除大班额工作情况（10分）	查看义务教育学校建设项目	2. 新建、改扩建义务教育学校，扩大县镇教育资源（3分）；	责任领导： 张树宏 责任科室： 规划财务科
		3. 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85%以上（2分）。	

	六、消除大班额工作情况（10分）	查看出台的招生规定，查看普通高中大班额消除规划，核对教育统计年报，深入学校核对大班额情况。	2. 规范中小学招生入学工作，将义务教育大班额比例降至5%以内，全面消除义务教育超大班额（5分）； 3. 出台普通高中大班额专项规划，推动加快消除普通高中大班额（1分）；4. 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显著提升，达到93%以上（1分）。	责任领导： 魏冠南 责任科室： 教育科	
	七、义务教育有保障和优质均衡发展工作情况（10分）	核对教育统计年报，查看义务教育一体化改革发展和优质均衡发展规划，实地查看两类学校建设情况，优质教育资源覆盖情况，座谈了解有关情况等。	1. 合理配置教师资源，县镇、农村学校教师结构稳定（1分）；	责任领导： 张国文 责任科室： 组织人事科	
			2. 义务教育巩固率逐年提升，2020年不低于95%（2分）； 3. 建立义务教育控辍保学常态化机制，实现动态“清零”（1分）； 4. 成立特殊教育专家委员会，为特殊困难儿童开展送教上门（1分）； 5. 统筹推进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改革发展，积极推动优质均衡县创建工作（1分）； 6. 建立健全利用信息化、学区化、集团化等多种手段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的有效机制（1分）； 7. 加快发展民族教育（1分）；	责任领导： 魏冠南 责任科室： 教育科	
			8. 推进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造和能力提升项目建设，加强乡村小规模学校和乡镇寄宿制学校建设（1分）；	责任领导： 张树宏 责任科室： 规划财务科	
			9. 加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推普脱贫攻坚措施得力（1分）。	责任领导： 张树宏 责任科室： 教师工作科	

	<p>八、“互联网+教育”示范区建设情况(10分)</p>	<p>查看地方研究“互联网+教育”建设的会议、文件、规划和资金保障情况,查看项目建设进展情况,深入学校调查了解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互联网+教育”示范区建设有规划、有专项资金(2分); 2. 实现互联网接入带宽 200Mbps、在线互动课堂和多媒体教学设备全覆盖(2分); 3. 标杆校培育有特色、有亮点,示范效果明显,自 2019 年起获得国家教育信息化典型案例或承担过全区现场观摩活动(1分); 4. 实现在线课堂全覆盖,专递课堂、名师课堂和名校网络课堂应用机制健全,常态化应用成效显著,区域在线课堂教室应用指数(该区域在线课堂教室年度开课总数÷该区域在线课堂教室总数)高于全区应用指数得 2 分,等于全区应用指数得 1.5 分,低于全区应用指数得 1 分; 5. “互联网+教育”在教学、管理、评价等领域应用成效明显。宁夏教育云应用指数(该区域所有教师年度积分之和÷该区域所有教师用户总人数)高于全区应用指数得 2 分,等于全区应用指数得 1.5 分,低于全区应用指数得 1 分; 6. 加强教师培训,信息化应用水平和教师信息素养明显提升,教师信息素养测评合格率≥95%得 1 分,80%≤合格率<95%,得 0.8 分,合格率<80%,不得分。 	<p>责任领导: 杨维东 责任科室: 信息办</p>	
	<p>九、校园安全工作情况(5分)</p>	<p>深入学校查看安防设施、消防设施、监控,查看安保人员配备情况和安保技能培训、防暴器械使用情况,查看安全教育记录,查看联防联控机制和安全制度建立落实情况。</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重视安防设施建设,“一键式报警”和视频监控系统安装达到 100%(1分); 2. 按照《关于完善校园治理体系 提高治理能力的实施意见》(宁党办〔2020〕34号)规定,配齐专职安保人员(100人以下学校至少配备 1 名、100-1000 人学校至少配备 2 名、1000 人以上学校每增加 500 人增配 1 名,持证上岗,年龄不超过 50 岁)(1分); 3. 安全教育经常,维护校园安全工作专项整治工作落实,没有发生学生溺亡等亡人事故(1分); 4. 校园周边治理、消防、食品安全卫生等制度落实(1分); 5. 联防机制建立并常态开展工作,职能作用发挥的好,校园和谐安全稳定(1分)。 	<p>责任领导: 杨维东 责任科室: 体卫艺科</p>	

	<p>十、贯彻落实中办国办《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和自治区《实施意见》，加强教育督导机构建设，开展教育督导工作情况（5分）</p>	<p>查看地方领导对学习贯彻《意见》的批示要求，制定落实的方案，查看督导机构设置、人员编配文件，深入实地查看督学责任区建设和督导工作开展情况。</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及时学习宣传《意见》，制定贯彻落实《意见》和自治区《实施意见》的方案（1分）； 2. 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及办公室、政府教育督导室机构健全，挂靠教育局的牌子明显，督导室配有主任、专职主任（或副主任）、科长（岗位负责人）及工作人员（2分）； 3. 责任督学配备整齐，督学责任区实现规范化建设（1分）； 4. 各项教育督导工作落实（1分）。 	<p>责任领导：杨维东 责任科室：教育督导科</p>	
<p>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自查自评和迎接自治区实地核查评价工作情况（5分）</p>	<p>查看领导批示、会议记录、工作方案，查看自查报告和佐证材料，迎接实地核查的安排计划、领导重视程度和按照要求完成各项评价工作情况。</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党委和政府高度重视评价工作，及时进行安排部署，制定评价工作方案，教育部门牵头，其他相关部门积极配合、分工负责，认真开展自查自评和做好迎评工作（2分）； 2. 自查自评报告、相关佐证材料按要求上报，数据准确，工作真实，质量较高（2分）； 3. 迎接自治区实地核查领导重视，态度积极，政府见面会、座谈、谈话、实地核查协调落实到位（1分）。 	<p>责任领导：张国文 杨维东 责任科室：办公室 教育督导科</p>		